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出现否决情形。否决议案如下：

议案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议案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4《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议案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7《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议案8《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

议案10《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1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如下：

议案10《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志泽先生

(3) 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5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年4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5年4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双塔路2299号报喜鸟研发大楼四楼会议室。

(6)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908人，代表股份236,119,4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18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36人，代表股份30,871,0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54%；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872人，代表股份205,248,4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645%；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且非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包含5%，下同）共905人，代表股份233,025,2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679%。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以现场和网络表决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673,769	49.4130%	71,524,297	30.2916%	47,921,417	20.2954%
其中：中小股东	113,579,521	48.7413%	71,524,297	30.6938%	47,921,417	20.564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内容需逐项审议：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56,169	48.3891%	71,670,097	30.3533%	50,193,217	21.2575%
其中：中小股东	111,161,921	47.7038%	71,670,097	30.7564%	50,193,217	21.539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307,269	48.4108%	71,623,497	30.3336%	50,188,717	21.2556%
其中：中小股东	111,213,021	47.7257%	71,623,497	30.7364%	50,188,717	21.537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00,969	48.3658%	71,729,797	30.3786%	50,188,717	21.2556%
其中：中小股东	111,106,721	47.6801%	71,729,797	30.7820%	50,188,717	21.537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10,969	48.3700%	71,717,197	30.3733%	50,191,317	21.2567%
其中：中小股东	111,116,721	47.6844%	71,717,197	30.7766%	50,191,317	21.539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5、发行数量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569,969	48.5220%	71,244,497	30.1731%	50,305,017	21.3049%
其中：中小股东	111,475,721	47.8385%	71,244,497	30.5737%	50,305,017	21.587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6、限售期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649,969	48.5559%	71,218,697	30.1621%	50,250,817	21.2819%
其中：中小股东	111,555,721	47.8728%	71,218,697	30.5627%	50,250,817	21.564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7、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632,769	48.5486%	70,522,902	29.8675%	50,963,812	21.5839%
其中：中小股东	111,538,521	47.8654%	70,522,902	30.2641%	50,963,812	21.870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8、上市地点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771,469	49.0309%	69,389,602	29.3875%	50,958,412	21.5816%
其中：中小股东	112,677,221	48.3541%	69,389,602	29.7777%	50,958,412	21.86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0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65,369	49.0707%	67,740,802	28.6892%	52,513,312	22.2401%
其中：中小股东	112,771,121	48.3944%	67,740,802	29.0702%	52,513,312	22.535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1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522,869	48.5021%	70,694,002	29.9399%	50,902,612	21.5580%
其中：中小股东	111,428,621	47.8183%	70,694,002	30.3375%	50,902,612	21.844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835,369	49.4815%	71,377,697	30.2295%	47,906,417	20.2891%
其中：中小股东	113,741,121	48.8106%	71,377,697	30.6309%	47,906,417	20.558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827,369	49.4781%	71,360,797	30.2223%	47,931,317	20.2996%
其中：中小股东	113,733,12	48.8072%	71,360,797	30.6236%	47,931,317	20.569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
告》，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866,169	49.4945%	70,612,002	29.9052%	48,641,312	20.6003%
其中：中小股东	113,771,921	48.8239%	70,612,002	30.3023%	48,641,312	20.8738%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未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情况如
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854,085	49.9129%	69,462,78	29.4185%	48,802,612	20.6686%
其中：中小股东	114,759,837	49.2478%	69,462,786	29.8091%	48,802,612	20.943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7、审议未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
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
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093,569	49.5908%	70,658,402	29.9248%	48,367,512	20.4843%
其中：中小股东	113,999,321	48.9214%	70,658,402	30.3222%	48,367,512	20.7563%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8、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830,269	49.4793%	71,294,197	30.1941%	47,995,017	20.3266%
其中：中小股东	113,736,021	48.8085%	71,294,197	30.5951%	47,995,017	20.596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9、审议未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709,964	49.8519%	70,335,502	29.7881%	48,074,017	20.3600%
其中：中小股东	114,615,716	49.1860%	70,335,502	30.1836%	48,074,017	20.630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0、审议未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3,050,989	64.8193%	33,545,977	14.2072%	49,522,517	20.9735%
其中：中小股东	149,956,741	64.3521%	33,545,977	14.3959%	49,522,517	21.252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11、审议未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股东吴志泽先生、吴婷婷女士、吴利亚女士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7,137,064	49.6092%	70,977,702	30.0601%	48,004,717	20.3307%
其中：中小股东	114,042,816	48.9401%	70,977,702	30.4592%	48,004,717	20.600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未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见证律师：张乐天、丁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报喜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